

洛江区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洛江区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洛江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以贯彻执行新修订的《条例》为主线，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有序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强化政策解读回应、深化重点领域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助力智造生态新城区建设。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1. 用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2020 年，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单位通过洛江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09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71 条，约占 7.8%；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24 条，约占 2.6%；行政许可类、规划计划类信

息 94 条，约占 10.3%；重大建设项目、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37 条，约占 4.1%；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32 条，约占 3.5%；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29 条，约占 3.2%；科教文卫类信息 65 条，约占 7.2%；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83 条，约占 9.1%。

2. 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根据年度政务公开要点要求，新增创建“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做好‘六稳’工作 落实‘六保’任务”“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等 5 个重点专题栏目，及时发布相关政策法规和动态信息。进一步加强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教育、医疗卫生等重点信息公开栏目信息公开力度。

3. 强化政策解读回应。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中开设“文字解读”“图片解读”“解读报道”三个子栏目，引导各部门对本单位出台的重要政策文件进行政策解读，及时转载省、市重大政策文字解读，2020 年度共发布我区教育、营商环境等方面政策最新解读 17 篇。开展区政府门户网站 2020 年“在线访谈”活动 10 场，针对群众关注的涉及经济发展、社会民生、生态文明等方面热点问题及相关政策进行宣传解释。

4.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印发洛江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以区政府副区长为组长、区直有关单位为成员的洛江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领

导小组，各乡镇（街道）、有关单位分别组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共同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设洛江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栏，完成 26 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有序推进专栏政府信息公开。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全区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件，办结及时率 100%。从申请来源看，自然人申请 7 件、其他申请 2 件。从申请渠道看，网络是主要申请方式。依申请公开信息答复情况中“予以公开” 6 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3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和管理，指导各政府信息公开单位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保密审查、信息发布审核等制度，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权威性。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进一步提升改造，增加“错别字检索”功能，切实保障政府信息发布质量。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发挥区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强化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管理，在完成网站集约化整合建设基础上，实现“一号登录”功能，按照市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要求完成 IPv6 改造，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六版。推动区政府门户网站“网上办事”与省网上办事大厅（洛江分厅）深度融合，要求全区进驻省网上办事大厅（洛江分厅）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信息做到要素全面、内容准确、流程清晰、材料明确、附件实

用，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

（五）监督保障情况。明确区政府办公室为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加强对全区各政府信息公开单位的日常指导监督。举办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培训内容涵盖新修订《条例》解读、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等方面，各乡镇（街道）、各部門从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 33 人参加培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梳理完善考核指标，规范考核评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1	21	4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7	65	112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98	-10	1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00	-21	127
行政强制	109	-11	6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66	101647022.75 元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2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2	6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2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审	
0	0	0	0	0	0	1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洛江区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条例》，在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在以下方面存在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形式还需进一步规范。二是部分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加强，依法受理、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业务水平还有待提升。

2021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调整完善及拓展区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让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二是建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把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加强线下阵地建设，促进线上线下协同发展。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培训，重点开展《条例》学习、依申请公开办理和线上公开平台操作培训，增强依法依规公开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